

#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做好 2023 年强制检定监督管理 重点工作的意见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检验检测中心：

对用于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方面，并列入《实施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的计量器具实行定点定期检定，是一项保障经济社会有序运行、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计量监管基本制度。2023 年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依法履职，切实做好全面应用强检管理系统、开展强检工作计量器具摸底调查、加强用于强制检定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实施电动汽车充电桩强制检定等强制检定监督管理重点工作，为建设现代化新岳阳作出应有的贡献。

### 一、全面应用强检管理系统

按照分步实施、稳步推进、全面应用的原则，全面使用强检管理系统，工作计量器具（水电气民用三表除外）的强检申请、受理、任务分配、证书报告出具等业务均通过强检管理系统办理，规范计量检定工作秩序，解决以往强检计量器具数据不清、使用状态不详的问题，为计量监管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一)自2023年7月1日起,市县两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均应通过强检管理系统办理强检业务,不再受理纸质申报资料。强检工作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向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申请强制检定均应通过强检管理系统进行台账维护和预约申请。

(二)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督促强检工作计量器具使用单位严格按照《实施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区分器具是否属于强检,如实做好台账维护,按时申请检定预约。对“应检未检、超期未检”的强检工作计量器具要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依法查处。

(三)各县市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要按照“不约不检、先约先检”的原则组织强检活动,保障强检工作有序开展。对使用单位的预约申请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要及时受理并安排检定,对于“不予受理”及“申请重新指派”的要填报原因。

(四)市局将重点考核各地加油机、电动汽车充电桩、出租车计价器、粮食购销用非自动衡器和水份测定仪等强检工作计量器具一网通办情况,同时继续委托市检验检测中心为各地做好强检管理系统推广应用工作提供技术服务。

## 二、完成强检工作计量器具摸底调查任务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按照总局、省局和市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如期完成强检工作计量器具摸底调查工作,全面掌握强检工作计量器具基本情况,进一步加强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能力建设。

(一)组织辖区使用单位对在用强检工作计量器具是否登记造册、是否经强制检定及是否存在超期未检等情况开展自查,

进一步完善强检工作计量器具台账，切实掌握本辖区强检工作计量器具的分布、数量、应用领域、涉及专业等信息，做到“底数清、账目明”。

（二）结合双随机检查与日常检查，督促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对在用的强检工作计量器具进行登记造册，并通过强检管理系统进行备案、申请检定。同时对承担强制检定任务的各级计量技术机构进行摸底调查，充分掌握强制检定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强制检定经费保障等基本情况。

（三）将此次强检工作计量器具摸底调查作为推动法制计量和民生计量建设的重要抓手，加强对使用单位的计量法律法规宣贯培训，确保强检器具“应检尽检”，对在调查过程中发现的计量器具未按规定申请检定、经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等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

（四）完成摸底调查工作后，要形成专项报告并按时报送市局和同级人民政府，市局将对此进行考核。

### 三、加强用于强制检定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

2019年省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与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市监计量〔2019〕308号），2021年省局印发《省市两级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项目职责清单》（湘市监计量〔2021〕134号），2022年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实施《地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用于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指导性目录（试行）》（国市监计量发〔2022〕86号，以下简称《指导性目

录》)。各县市市场监管局要按照总局、省局和市局的统一部署，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与管理，全面提升我市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能力和水平。

**(一) 统一思想认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作为统一本地区量值的依据，担负着将量值从国家计量基准传递到生产生活一线测量仪器（器具）的重要任务，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和组织量值传递是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管部门的法定职责。

**(二) 突出建设重点。**各县市市场监管局要认真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印发的《指导性目录》和省局印发的《省市两级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项目职责清单》，重点加强用于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遏制个别地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擅自停用”现象，补齐一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空白，持续推动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升级换代，确保本地法制计量监督和量传溯源体系的有效运行。

**(三) 严格考核督查。**各县市市场监管局要结合本地实际，做好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规划，落实财政经费保障，提高技术人员能力水平，加强信息化管理，提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效能，争取我市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再上新台阶。2023年市局将重点考核用于强制检定电动汽车充电桩、眼镜制配计量器具和体温计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情况。对推动落实强制检定工作不力，出现区域性量传空白，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 四、实施电动汽车充电桩强制检定

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实施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42号）要求，切实做好电动汽车充电桩强制检定工作，保障电动汽车充电桩量值准确，维护电动汽车充电市场计量秩序。

**（一）明确实施强制检定范围。**对于直接向社会提供充电服务的贸易结算用电动汽车充电桩（含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和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实施强制检定。家庭或单位内部使用等非向社会提供充电服务的电动汽车充电桩不在强制检定范畴。

**（二）明确强制检定任务分工。**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岳阳自营的电动汽车充电桩由省局授权岳阳市供电分公司客户服务中心（计量中心）执行强制检定任务，其他运营企业的电动汽车充电桩由市检验检测中心按属地管理原则负责检定。充电桩仲裁检定由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负责。

**（三）明确强制检定工作要求。**2023年5月1日以前已运营的电动汽车充电桩实行首次强制检定，2023年5月1日后新安装的电动汽车充电桩实行运营前强制检定。各电动汽车充电桩运营企业应通过强检管理系统进行备案和申请检定。各承担检定任务的计量技术机构要及时受理约检申请，严格按照检定规程实施检定，经检定合格的出具计量检定证书，检定不合格的出具计量检定结果通知书，并将检定结果录入或上传至强检管理系统。

**(四) 加强组织领导。**电动汽车充电桩量值是否准确直接关系到广大消费者的切身利益，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电动汽车充电桩实施强制检定的重要性与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强化责任落实，扎实有序推进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桩强制检定工作。请各县市区局于2023年7月10日前将本地电动汽车充电桩强制检定工作进展情况报市局计量科，市局将适时组织督促检查。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3月22日

---

抄送：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